证券代码:000425 证券简称:徐工机械 公告编号:2026-06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简称:徐工JLC1
- 股票期权代码:037954
- 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数量:137,404,500份
- 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人数:4,518人
- 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日:2026年1月21日
- 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及/或定向增发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定,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徐工机械")完成了 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或"本计划")中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

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5年9月2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日,公司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查〈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二)2025年9月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徐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徐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原则同意徐工机械实施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三)2025年12月19日,公司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及《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2025年12月2日至2025年12月11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均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形。

(四)2025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五)2025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情况

(一)首次授予日:2025年12月25日。

(二)首次授予数量:137,404,500.00份。

(三)授予登记人数:4,518人。

(四)首次行权价格:9.67元/份。

(五)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及/或定向增发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六)本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分配情况:

本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本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及业务人员(共计4,518人)		13,740.45	100.00%	1.169%

注:① 本计划激励对象未参与两个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没有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② 上述相关数值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七)本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和行权安排情况:

本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为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36个月、48个月。在等待期内,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本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3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3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3

(八)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在2025-2027年的三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行权条件。

(1)本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业绩考核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	① 2025年度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0%,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75分位水平; ② 2025年度净利润不低于65亿元,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75分位水平; ③ 2025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不低于55亿元。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	① 2026年度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1%,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75分位水平; ② 2026年度净利润不低于75亿元,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75分位水平;或2025-2026年净利润累计值不低于140亿元,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75分位水平; ③ 2026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不低于65亿元。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	① 2027年度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2%,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75分位水平; ② 2027年度净利润不低于100亿元,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75分位水平;或2025-2027年净利润累计值不低于240亿元,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75分位水平; ③ 2027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不低于90亿元。

注:①上述"净利润"及"净资产收益率"均以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

②激励计划有效期内,若公司因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进行融资、发行股份收购资产、可转债转股,则新增加的净资产不列入考核期计算范围。

(2)业绩考核的对标企业选取

按照Wind四级行业分类标准,徐工机械属于"建筑机械与重型卡车",从中选取与徐工机械主营业务及规模具有可比性的A股上市公司作为对标企业。18家对标企业名单具体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000157.SZ	中联重科	600320.SH	振华重工
000528.SZ	柳工	600761.SH	安徽合力
000680.SZ	山推股份	600815.SH	厦工股份
002097.SZ	山河智能	600984.SH	建设机械
002483.SZ	润邦股份	603280.SH	南方路机
002523.SZ	天桥起重	603338.SH	浙江鼎力
600031.SH	三一重工	603611.SH	诺力股份
600169.SH	太原重工	603966.SH	法兰泰克
600262.SH	北方股份	688425.SH	铁建重工

若年度考核过程中,公司或对标企业所属行业分类发生变化,对标企业出现退市、主营业务收入、利润结构发生重大变化以致与公司产品和业务不具有相关性,或出现其他偏离幅度过大的样本极值等情况时,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剔除或更换样本。

(九)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激励对象个人考核按照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分年进行,绩效评价结果划分为"合格"、"不合格"两个等级。根据个人的绩效评价结果确定当年度的行权比例,个人当年实际行权额度=行权系数×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具体如下表:

考评结果	合格	不合格
行权系数	100%	0

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或个人层面绩效考核导致当期行权条件未成就的,对应的股票期权不得递延至下期行权,由公司注销。

三、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股权激励计划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拟授予的激励对象不超过4,700人。2025年12月2日至2025年12月11日,经公司内部公示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4,565人,此后20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激励资格或因离职等原因失去激励资格,董事会对公司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进行了调整,拟向上述激励对象授予的全部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将调整至预留部分。

经调整,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4,545人,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13,913.00万份调整为13,818.30万份,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数量由1,567.00万份调整为1,661.70万份,股票期权授予总量不变;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28,387.00万股调整为28,361.60万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由3,133.00万股调整为3,158.4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总量不变。

公司董事会确定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日之后至登记期间,18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全部授予的股票期权,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部分授予的股票期权,共计77.85万份。故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由4,536人调整为4,518人,首次授予数量由13,818.30万份调整为13,740.45万份。预留部分的股票期权数量保持不变。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实施情况与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不存在差异。

四、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完成情况

(一)期权简称:徐工JLC1

(二)期权代码:037954

(三)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日:2026年1月21日

五、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对公司相关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公司将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董事会已确定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5年12月25日,根据授予日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确认激励成本。本次实际授予股票期权137,404,500股;经测算,预计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股份支付总费用(万元)	2025年(万元)	2026年(万元)	2027年(万元)	2028年(万元)	2029年(万元)
27,160.29	156.43	9,698.47	9,629.40	5,366.53	2,309.47

注:1、上述预计结果不代表实际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与实际授予日情况有关之外,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股票期权数量有关,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以审计结果为准。

2、以上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以上合计数据与明细数据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的,系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000425 证券简称:徐工机械 公告编号:2026-07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数量:281,859,000股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人数:4,529人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日:2026年1月21日
- 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定,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徐工机械")完成了 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或"本计划")中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

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5年9月2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日,公司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查〈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二)2025年9月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徐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徐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原则同意徐工机械实施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三)2025年12月19日,公司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及《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2025年12月2日至2025年12月11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均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形。

(四)2025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五)2025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情况

(一)首次授予日:2025年12月25日。

(二)授予数量:281,859,000股,占登记前公司股本总额11,752,972,482 股的2.398%。

(三)授予登记人数:4,529人。

(四)首次授予价格:4.84元/股。

(五)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六)本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本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申岩	董事	40.00	0.14%	0.003%
刘建森	副总裁	70.00	0.25%	0.006%
宋之克	副总裁	70.00	0.25%	0.006%
蒋明忠	副总裁	70.00	0.25%	0.006%
孟文	副总裁	70.00	0.25%	0.006%
单增海	副总裁	70.00	0.25%	0.006%
于红雨	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70.00	0.25%	0.006%
闫君	副总裁	70.00	0.25%	0.006%
罗光杰	副总裁	70.00	0.25%	0.006%
李栋	董事会秘书	40.00	0.14%	0.003%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及业务人员(共计4,519人)		27,545.90	97.73%	2.344%
合 计		28,185.90	100.00%	2.398%

注:① 本计划激励对象未参与两个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没有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② 上述相关数值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七)本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和行权安排情况:

本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为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36个月、48个月。在等待期内,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本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可解除限售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3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3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3

(八)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2025-2027年的三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解除限售,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

(1)本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业绩考核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① 2025年度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0%,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75分位水平; ② 2025年度净利润不低于65亿元,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75分位水平; ③ 2025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不低于55亿元。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① 2026年度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1%,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75分位水平; ② 2026年度净利润不低于75亿元,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75分位水平;或2025-2026年净利润累计值不低于140亿元,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75分位水平; ③ 2026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不低于65亿元。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① 2027年度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2%,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75分位水平; ② 2027年度净利润不低于100亿元,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75分位水平;或2025-2027年净利润累计值不低于240亿元,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75分位水平; ③ 2027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不低于90亿元。

注:①上述"净利润"及"净资产收益率"均以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

②激励计划有效期内,若公司因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进行融资、发行股份收购资产、可转债转股,则新增加的净资产不列入考核期计算范围。

(2)业绩考核的对标企业选取

按照Wind四级行业分类标准,徐工机械属于"建筑机械与重型卡车",从中选取与徐工机械主营业务及规模具有可比性的A股上市公司作为对标企业。18家对标企业名单具体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000157.SZ	中联重科	600320.SH	振华重工
000528.SZ	柳工	600761.SH	安徽合力
000680.SZ	山推股份	600815.SH	厦工股份
002097.SZ	山河智能	600984.SH	建设机械
002483.SZ	润邦股份	603280.SH	南方路机
002523.SZ	天桥起重	603338.SH	浙江鼎力
600031.SH	三一重工	603611.SH	诺力股份
600169.SH	太原重工	603966.SH	法兰泰克
600262.SH	北方股份	688425.SH	铁建重工

若年度考核过程中,公司或对标企业所属行业分类发生变化,对标企业出现退市、主营业务收入、利润结构发生重大变化以致与公司产品和业务不具有相关性,或出现其他偏离幅度过大的样本极值等情况时,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剔除或更换样本。

(九)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激励对象个人考核按照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分年进行,绩效评价结果划分为"合格"、"不合格"两个等级。根据个人的绩效评价结果确定当年度的行权比例,个人当年实际行权额度=行权系数×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具体如下表:

考评结果	合格	不合格
行权系数	100%	0

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或个人层面绩效考核导致当期行权条件未成就的,对应的股票期权不得递延至下期行权,由公司注销。

三、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股权激励计划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拟授予的激励对象不超过4,700人。2025年12月2日至2025年12月11日,经公司内部公示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4,565人,此后20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激励资格或因离职等原因失去激励资格,董事会对公司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进行了调整,拟向上述激励对象授予的全部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将调整至预留部分。

经调整,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4,545人,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13,913.00万份调整为13,818.30万份,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数量由1,567.00万份调整为1,661.70万份,股票期权授予总量不变;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28,387.00万股调整为28,361.60万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由3,133.00万股调整为3,158.4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总量不变。

公司董事会确定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日之后至登记期间,18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全部授予的股票期权,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部分授予的股票期权,共计77.85万份。故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由4,536人调整为4,518人,首次授予数量由13,818.30万份调整为13,740.45万份。预留部分的股票期权数量保持不变。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实施情况与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不存在差异。

四、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完成情况

(一)期权简称:徐工JLC1

(二)期权代码:037954

(三)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日:2026年1月21日

五、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对公司相关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公司将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董事会已确定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5年12月25日,根据授予日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确认激励成本。本次实际授予股票期权137,404,500股;经测算,预计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股份支付总费用(万元)	2025年(万元)	2026年(万元)	2027年(万元)	2028年(万元)	2029年(万元)
27,160.29	156.43	9,698.47	9,629.40	5,366.53	2,309.47

注:1、上述预计结果不代表实际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与实际授予日情况有关之外,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股票期权数量有关,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以审计结果为准。

2、以上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以上合计数据与明细数据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的,系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605128 证券简称:上海沿浦 公告编号:2026-001

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12月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将其中部分暂时闲置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不超过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及子公司将其中部分暂时闲置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不超过3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90)。

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批准之日 (2025年12月3日) 开始, 截至2026年1月21日,公司累计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总额是人民币500.00万元,公司累计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总额是人民币9,800.00万元。

2026年1月21日,公司已经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500.00万元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对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及时将上述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截至2026年1月21日,公司尚未归还的使用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总额是人民币500.00万元, 公司尚未归还的使用闲置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总额是人民币9,300.00万元。

特此公告。

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968 证券简称:醋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03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俞新南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俞新南先生自当选之日起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详见公告临2025-042)。

此外,根据公司《关于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股东权益变动的公告》(公告临2025-029),公司因完成2,901,0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总股本已由207,381,000股变更为204,480,000股。公司已就此修订了《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

基于上述人事及股本的变更,公司已于近日顺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由南通市数据局换发的新版《营业执照》。本次变更事项为法定代表人及注册资本,公司其他登记事项保持不变。现将换发后的《营业执照》所载信息列示如下:

名称: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001382935126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俞新南

注册资本:20448万元

成立日期:1959年6月1日

住所: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山路968号

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按安监局设立批准书核定的范围和期限经营)、饲料添加剂的生产;生产、销售基本有机化工原料、医药中间体、染料及染料中间体、食品添加剂,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代理出口将本企业自行研制开发的技术转让给其他企业所生产的产品;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国内劳务派遣;饲料添加剂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000888 证券简称:峨眉山A 公告编号:2026-06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百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四川省峨眉雪芽茶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64)。

一、工商登记情况

近日,公司完成了四川省峨眉雪芽茶业有限公司的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峨眉山市行政审批局颁发的《登记通知书》和《营业执照》,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名称:四川省峨眉雪芽茶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181MAK3A5GA85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25年12月29日

法定代表人:胡迪

注册地址:峨眉山市峨山街道名山路南段5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茶叶制品生产;食品生产;餐饮服务;餐饮服务(不产生油烟、异味、废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茶叶种植;食用农产品初加工;茶具销售;日用陶瓷制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进出口;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出国办展须经相关部门审批);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休闲观光活动;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办公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备查文件

四川省峨眉雪芽茶业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002583 证券简称:海能达 公告编号:2026-004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及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陈清州先生通知,获悉陈清州先生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办理了股份质押手续,并与浦发银行办理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手续,具体如下:

一、股东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陈清州	是	798	1.12%	0.44%	是	否	2026年1月20日	2027年1月19日	浦发银行	自身生产经营

二、股东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陈清州	是	1,003	1.41%	0.55%	2025年1月15日	2026年1月20日	浦发银行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及解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及解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陈清州	712,900,884	39.20%	209,508,061	207,458,061	29.10%	11.41%	207,458,061	100.00%	327,217,602	64.74%
翁丽敏	17,600,000	0.97%	8,100,000	8,100,000	46.02%	0.45%	0	0.00%	0	0.00%
合计	730,500,884	40.17%	217,608,061	215,558,061	29.51%	11.85%	207,458,061	96.24%	327,217,602	63.54%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股份风险可控,且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变动情况及风险,并及时进行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2、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特此公告。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03822 股票简称:ST嘉澳 编号:2026-004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确认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2025年三季度业绩亏损,敬请投资者注意公司业绩波动,防范二级市场投资风险。
- 公司生物航煤产品以出口为主,其经营情况受国家政策、产品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浙处罚字[2025]24号),依据《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载明的内容,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26年1月19日、1月20日、1月21日,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书面征询了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自查,并经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自查,除公司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及热点概念情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其他股价敏感信息或者可能导致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其他事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1月19日、1月20日、1月2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